

承担单位：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Signature] 电话：18913132536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电话：18913132536

报告编制：[Signature] 电话：18913132536

审核：[Signature] 电话：17721241855

审定：[Signature] 电话：18915558809

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12-65850885

传真：0512-66932670

邮编：215104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 38 号 3 幢 2 楼

黄宁



培训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单位：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专用章**

黄宁同志于2011年6月27日至2011年7月1日参加环境保护部第四十三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人员培训，学习期满，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2011年11月29日

(验监) 证字第 201143150 号

在职证明

兹我司员工：王绍云、黄宁、蒋京东为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在职员工，特此证明；

此证明仅供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年产光纤700万芯公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环监(CS-验)字〔2016〕第3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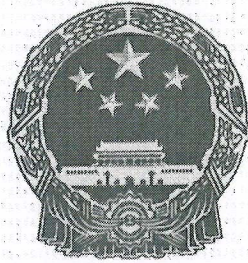
此致

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专用章

2016年11月1日





资质认定

计量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014100040U

名称：**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38号3幢2楼 (215005)**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检测能力见证书附表。

准许使用徽标



发证日期：2014年11月24日

有效期至：2017年1月23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2

批准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表

实验室名称：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实验室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38号3幢2楼

第 1 页 共 5 页

序号	检测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名称		
一、环境					
1	水和废水(含大气降水)	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仅做温度计法
		2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3	臭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文字描述法3.1.3(2)	
		4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碘量法 GB/T7489-1987	
		5	酸度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1.11(1)	
		6	碱度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1.12(1)	
		7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仅做稀释倍数法
		8	浊度	水质 浊度的测定 GB/T13200-1991	仅做分光光度法
		9	电导率	实验室电导率仪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1.9(2)	
				大气降水中电导率的测定方法 GB/T13580.3-1992	
		1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11	总残渣	重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1.7(1)	
		12	矿化度	重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1.8	
		13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滴定法 GB/T 7477-1987	
		14	亚硝酸盐氮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7493-1987	
		15	硝酸盐氮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346-2007	
		16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仅做酸性高锰酸盐法
		17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钾法 GB/T11914-1989	
		18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1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20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21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附2

批准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表

实验室名称：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实验室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38号3幢2楼

第 2 页 共 5 页

序号	检测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名称		
1	水和废水(含大气降水)	2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23	溶解性磷酸盐	钼锑抗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3.7（3）	
		24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GB/T7484-1987	
		25	氯化物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26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碘量法HJ/T60-2000	
		2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28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601-2011	
		2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30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31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32	铜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33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34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35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36	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2-1989	
		37	铬	火焰原子吸收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4.9（1）	
		38	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1890-1989	
		39	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1890-1989	
		40	邻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1890-1989	
		41	对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1890-1989	
		42	间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1890-1989	
		43	异丙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1890-1989	
		44	苯乙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1890-1989	

附2

批准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表

实验室名称：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实验室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38号3幢2楼

第3页共5页

序号	检测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名称		
2	空气和废气(含室内空气)	45	温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仅做数显式温度计法
		46	相对湿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仅做通风干湿表法
		47	风速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仅做数字风速表法
		48	新风量	公共场所室内新风量测定方法 GB/T18204.18-2000	
		49	一氧化碳	公共场所空气中一氧化碳测定方法 GB/T18204.23-2000	仅做不分光红外线气体分析法
		50	二氧化碳	公共场所空气中二氧化碳测定方法 GB/T18204.24-2000	仅做不分光红外线气体分析法
		51	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 50325-2010 附录G	
		52	氨	空气中氨浓度的闪烁瓶测量方法GB/T16147-1995	
		53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54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室内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卫生标准 GB/T 17095-1997	
		55	烟尘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T5468-1991	
		56	颗粒物(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57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法HJ/T 398-2007	
		58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附录A	
		59	臭氧	公共场所空气中臭氧测定方法 GB/T 18204.27-2000 环境空气 臭氧的测定 靛蓝二磺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504-2009	
		60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61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62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30-1999	
		63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二氧化氮的测定 Saltzman法 GB/T 15435-1995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目录

表一 验收监测基本信息.....	1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2
表四 废水监测结果.....	3
表五 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4
表六 环保检查结果.....	5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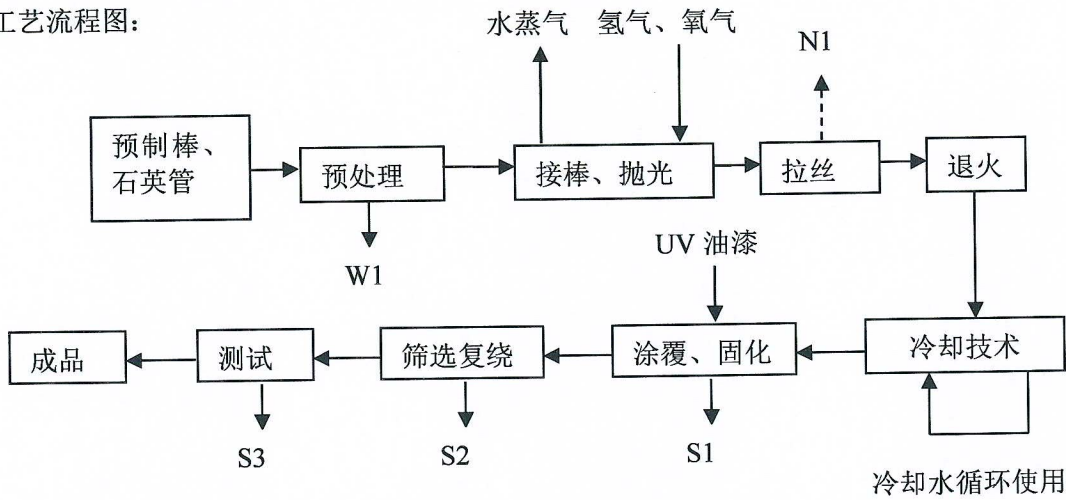
表一 验收监测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地址	吴江区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 8 号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光纤				
设计生产能力	非色散位移单模 光纤 G.652D 500 万芯公里/年	非色散位移单模 光纤 G.652B 100 万芯公里/年	非零色散位移单模 光纤 G.655 50 万芯公里/年	接入网用弯曲损耗 不敏感单模光纤 G.657 50 万芯公里/年	
实际生产能力	非色散位移单模 光纤 G.652D 424.5 万芯公里/年 (按验收监测期 间生产工况计)	非色散位移单模 光纤 G.652B 93 万芯公里/年 (按验收监测期 间生产工况计)	非零色散位移单模 光纤 G.655 43.5 万芯公里/年 (按验收监测期 间生产工况计)	接入网用弯曲损耗 不敏感单模光纤 G.657 48 万芯公里/年 (按验收监测期 间生产工况计)	
环评时间	2009 年 12 月	开工时间	2010 年 1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0 年 5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6 年 9 月 1 日 2016 年 9 月 2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审批部门	吴江区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 编制单位	苏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5819.91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6.5 万元	比例	0.07%
实际总投资	35819.91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00 万元	比例	0.56%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1998]第 253 号令。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1]13 号令。 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控[97]122 号文。 4、《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苏环监[2006]2 号。 5、《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2009 年 12 月。 6、《关于对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吴环建[2010]7 号，吴江区环境保护局，2010 年 1 月 8 日。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2 类区标准 参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市地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表 1 B 等级标准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图：



图示：固废 S 噪声 N 废水 W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附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监测点位）：

1、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生活废水：本项目现有员工 100 人，生活污水经区域管网接入震泽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冷却水和清洗废水循环使用，不排放。

2、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气。

3、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该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水泵、冷却塔、光纤拉丝塔等，通过合理布置声源位置，利用厂房的隔声作用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置

表 4-2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方式

废弃物名称	处理方式
废光纤	由企业回收综合利用
UV 固化涂料包装桶	由供应商回收综合利用
废清洗液	由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	由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噪声、废水监测点位见附件

表四 废水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mg/L)						执行标准值 (mg/L)	参照执行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4	5	6				
—	总排口	排水量 m ³	2016-9-1	4.25						—	—	—	
		pH 值		6.81	6.71	6.94	6.80	—	—	6.71-6.94	—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29	238	245	250	—	—	240	500	达标	
		悬浮物		68	72	65	70	—	—	69	400	达标	
		氨氮		12.0	11.2	12.4	11.7	—	—	11.8	—	45	达标
		总磷		2.48	2.61	2.74	2.66	—	—	2.62	—	8.0	达标
		总氮		22.7	25.8	21.2	23.0	—	—	23.2	—	70	达标
		—		—	—	—	—	—	—	—	—	—	—
—	总排口	排水量 m ³	2016-9-2	4.25						—	—	—	
		pH 值		7.14	7.25	6.91	7.12	—	—	6.91-7.25	6-9(无量纲)	—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54	238	222	230	—	—	236	500	—	达标
		悬浮物		67	71	75	72	—	—	71	400	—	达标
		氨氮		11.2	11.8	12.2	11.9	—	—	11.8	—	45	达标
		总磷		2.25	2.72	2.61	2.49	—	—	2.52	—	8.0	达标
		总氮		25.7	22.6	26.2	24.8	—	—	24.8	—	70	达标
		—		—	—	—	—	—	—	—	—	—	—

注：水量按 50L/人·天乘以 85%排放系数计算。

表五 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 点位布设 (示意图) 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点位见厂区平面图附件						
	测点 位置	9月1日 监测结果 dB(A)		9月2日 监测结果 dB(A)		执行 标准 dB(A)	达标 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56.5	45.2	57.5	48.5	≤60 (昼) ≤50 (夜)	昼间达标 夜间达标
	N2	54.9	48.8	55.0	46.9	≤60 (昼) ≤50 (夜)	昼间达标 夜间达标
	N3	56.8	46.6	56.9	48.3	≤60 (昼) ≤50 (夜)	昼间达标 夜间达标
N4	55.6	46.8	54.5	46.2	≤60 (昼) ≤50 (夜)	昼间达标 夜间达标	
监测工况 及必要的 原材料监 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正常运行，设备全部开启。						
	现场监测期间产品工况记录表						
	序 列	产品名称	2016-9-1 产量	2016-9-2 产量	环评 折算产量	生产 负荷	
	1	G.652D 光纤	1.38 万芯公里	1.45 万芯公里	1.67 万芯公里	85%	
	2	G.652B 光纤	0.32 万芯公里	0.30 万芯公里	0.33 万芯公里	94%	
	3	G.655 光纤	0.15 万芯公里	0.14 万芯公里	0.17 万芯公里	82%	
4	G.657 光纤	0.16 万芯公里	0.16 万芯公里	0.17 万芯公里	94%		
备注：(1) 验收监测期间的产量由企业实际提供的数据所得； (2) 环评折算产量以年生产 300 天进行折算。							

表六 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方式

废弃物名称	处理方式
废光纤	由企业回收综合利用
UV 固化涂料包装桶	由供应商回收综合利用
废清洗液	由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	由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该项目绿化面积为 800m²。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已编制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文件，编号为 04ZD504C。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

应急计划：

无。

存在问题：

无。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 1、本次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运行正常，设备全部开启。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符合验收要求。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
- 2、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范围为 6.71—7.25，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最大日均值分别为：240mg/L、71mg/L，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最大日均值分别为 11.8 mg/L、2.62mg/L、24.8mg/L，均能达到《污水排入城市地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B 等级标准。
- 3、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噪声测点 N1、N2、N3、N4 昼夜间厂界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2 类区标准。
- 4、经现场核查，该项目生活垃圾由吴江经济开发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处理；生产边角料企业回收综合利用。

建议：严格执行吴江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批复的各项要求。

以上结论是在本报告所描述的生产工况、工艺及生产规模下，且正常生产时，并在本报告注明的监测时段采样情况下得出的。

附表 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GB/T11914-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GB/T11894-198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11893-1989

附表 2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依据标准
噪声	厂界噪声	昼间≤60 分贝 夜间≤50 分贝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2 类区标准
废水	pH 值	6-9(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mg/L	
	悬浮物	400mg/L	
	氨氮	45 mg/L	《污水排入城市地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表 1 B 等级标准
	总磷	8.0 mg/L	
	总氮	70 mg/L	

附表 3 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吴环建[2010]7 号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必须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做好以下工作	—
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	—
生活污水达到接管标准后接入震泽镇污水处理厂，尾水达标排放；冷却水和清洗废水循环使用，只补充不排放。	该项目现有员工 100 人，污水接入震泽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接管污水各项指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表 1 B 等级相关标准。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不得产生扰民现象。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噪声测点 N1、N2、N3、N4 昼夜间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2 类区标准要求。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其中属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固废暂存场所须采取防雨、防渗、防流失等污染防治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该项目生活垃圾由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处理；生产边角料企业回收综合利用；涂料桶由供应商回收；危废由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 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	排放口已按规定进行设置。
做好绿化工作，在厂界四周建设一定宽度的绿化隔离带，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请做好其他有关污染防治工作	—

附件：

- 1、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雨污分流管网、噪声、废水监测点位的厂区平面图，周边环境图。
- 2、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处理协议。
- 3、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危险废物处理协议。
- 4、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协议。
- 5、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工况统计。
- 6、空桶供应商回收协议。
- 7、名称变更证明。
- 8、《关于对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吴环建[2010]7 号。

吴江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吴环建[2010]7号



关于对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 以及苏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对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吴江市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8号建设规模为年产光纤700万芯公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作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必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做好以下工作:

1、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

2、生活污水达到接管标准后接入震泽镇污水处理厂,尾水达标排放;冷却水和清洗废水循环使用,只补充不排放。

3、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不得产生扰民现象。

4、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其中属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固废暂存场所须采取防雨、防渗、防流失等污染防治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5、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

6、做好绿化工作,在厂区四周建设一定的绿化隔离带,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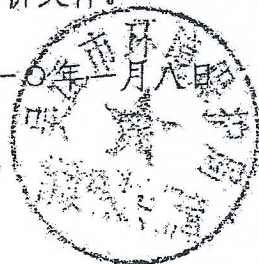
7、请做好其他污染防治工作。

二、必须按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在设计、施工过程中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的要求落实。

三、建设单位在项目试生产前须报我局备案，试生产期满（三个月内）必须向我局提交验收申请，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本批复自批准之日起5年内有效。本项目5年后方开工建设或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须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 审批意见

抄送：震泽镇环保办、监察大队

吴江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印发

协议书

甲方：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乙方：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地达到国家级卫生镇的要求，进一步搞好环境保护工作，切实保障乙方生产有序进行，甲方保证提供垃圾物清运处理的有偿服务工作。同时本着清楚明白的原则，让双方更有效地完成各自工作，特签订如下协议：

一、甲方对乙方区域内的环境卫生、“门前三包”进行监督和检查。

乙方区域内的生活垃圾，由甲方负责清运。

二、乙方应配合甲方认真做好各类垃圾分类倒入桶内，特殊情况应用袋装好，堆在桶旁。

三、甲方按规定向乙方收取年度垃圾清运处理费（具体按吴江市震泽镇收费文件），全年收取玖万玖仟整（¥99000元）乙方同意在4月15日前交清。

四、协议期限：本协议自2016年5月5日至2017年5月5日止为期壹年。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章日起生效。

甲方：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乙方：



日期：2016年5月20日

协 议 书

甲方：吴江市震泽镇污水处理厂

乙方：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三期）

为进一步加强震泽镇水污染防治，确保震泽镇工业经济的发展以及居民生活环境的有序进行，促进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本着保护环境、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乙方申请，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 1、根据乙方申请，甲方同意接纳乙方的生活污水并进行处理；
 - 2、乙方集水池至污水厂总管道，乙方要根据甲方要求由乙方负责（包括材料及配套设施）；
 - 3、乙方无权接纳其他单位的废水，若甲方一旦发现上述行为，甲方有权拒绝为乙方处理废水，并通知当地环保部门，所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 4、乙方若由于某种原因未将废水输送到甲方处理而被环保部门查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甲方对乙方所排生活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按市局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 6、如今后生活污水归吴江市排水公司处理，管道改造费用将有乙方自负。
- 本协议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吴江市震泽镇污水处理厂
代表：[Signature]



乙方：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Signature]



2013年8月20日

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建设项目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说明表

1、本项目年生产 300 天。

2、2016 年 9 月 1 日,生产 G. 652D 光纤 1.38 万芯公里,
生产 G. 652B 光纤 0.32 万芯公里,生产 G. 655 光纤 0.15 万
芯公里,生产 G. 657 光纤 0.16 万芯公里;

3、2016 年 9 月 2 日,生产 G. 652D 光纤 1.45 万芯公里,
生产 G. 652B 光纤 0.30 万芯公里,生产 G. 655 光纤 0.14 万
芯公里,生产 G. 657 光纤 0.16 万芯公里。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6 年 9 月 2 日





废弃物处理合同

20160523
TDHL408003160503

委托方：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委托方：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应法律法规，在符合环保部门具体规定的方针前提下，为创造更好的发展氛围，保护环境，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废弃物的委托处理事宜进行认真的磋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理在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以下简称“废弃物”）。协议期（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合同到期后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

二、甲方在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 HW08.09.12.42.49 等类型。

危废处理物质清单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俗称	危废代号	年危废量(吨)	处理方式	八位码	备注
1	含油废物	含油废物	HW08	0.4	焚烧	900-249-08	
2	废乳化物	废乳化物	HW09	0.2	焚烧	900-006-09	
3	染料涂料废物	染料涂料废物	HW12	1.6	焚烧	900-255-12	
4	废有机溶剂	废有机溶剂	HW42	2	焚烧	900-451-42	
5	废包装容器	废包装容器	HW49	50	焚烧	900-041-49	
合计				5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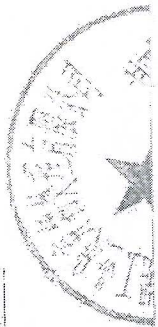
三、甲方预付乙方处理费 20000 元；在甲方支付预处理费后，乙方可为甲方处理的废弃物核定量为 54.2 吨，每吨价格为 6500 元。若实际发生的废弃物量超出 54.2 吨的，对超出的部分，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处理价格。

四、甲方在移交危险废弃物前应向乙方告知废弃物的主要成份并提前 1~2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安排运输及接纳准备。甲方在向乙方移交废弃物时，应就所涉及危险废弃物向环境主管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若因甲方原因致使废弃物无法运输处理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五、安全事项：甲方应对移交的废弃物按环保要求进行包装，包装要安全可靠，不得有渗漏、飘散现象，危险废弃物自移交乙方后，乙方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安全环保处置。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结算方式为转账，乙方开发票给甲方，甲方在 60 天内全额付款。

李林 2016.5.3
张波 2016.5.3



七、争议之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具有相应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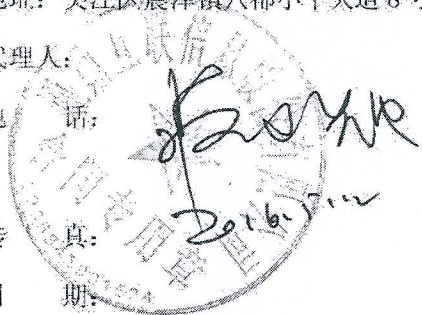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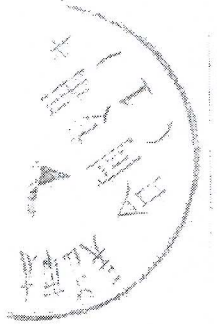
十、本协议地址为各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收发文件地址，任何一方地址有改变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一方向另一方合同中约定地址传递文件后五个工作日后即视为送达。

(以下无正文)

甲方：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吴江区震泽镇八都小平大道8号
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乙方：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地址：吴江区松陵镇八坼工业区长青路338号
代理人：
电 话：0512-63361111
热线电话：15501301111
传 真：0512-63365555
日 期：年 月 日



李楠 2016.5.3
陈良 2016.5.3



树脂包装物（空瓶）回收协议

甲方：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安庆市大观区经济开发区香樟路
9号

电话：021-50551001

传真：021-50315297

乙方：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吴江市八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平大道
18号

电话：0512-63871819

传真：0512-63873558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光纤内外层涂覆树脂的空桶需全部回收。
- 2、甲方负责全程运输，在运输中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 3、甲方会定期向乙方仓库收取空树脂瓶。
- 4、本协议一式两份，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 5、协议有效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甲方：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6年1月1日



乙方：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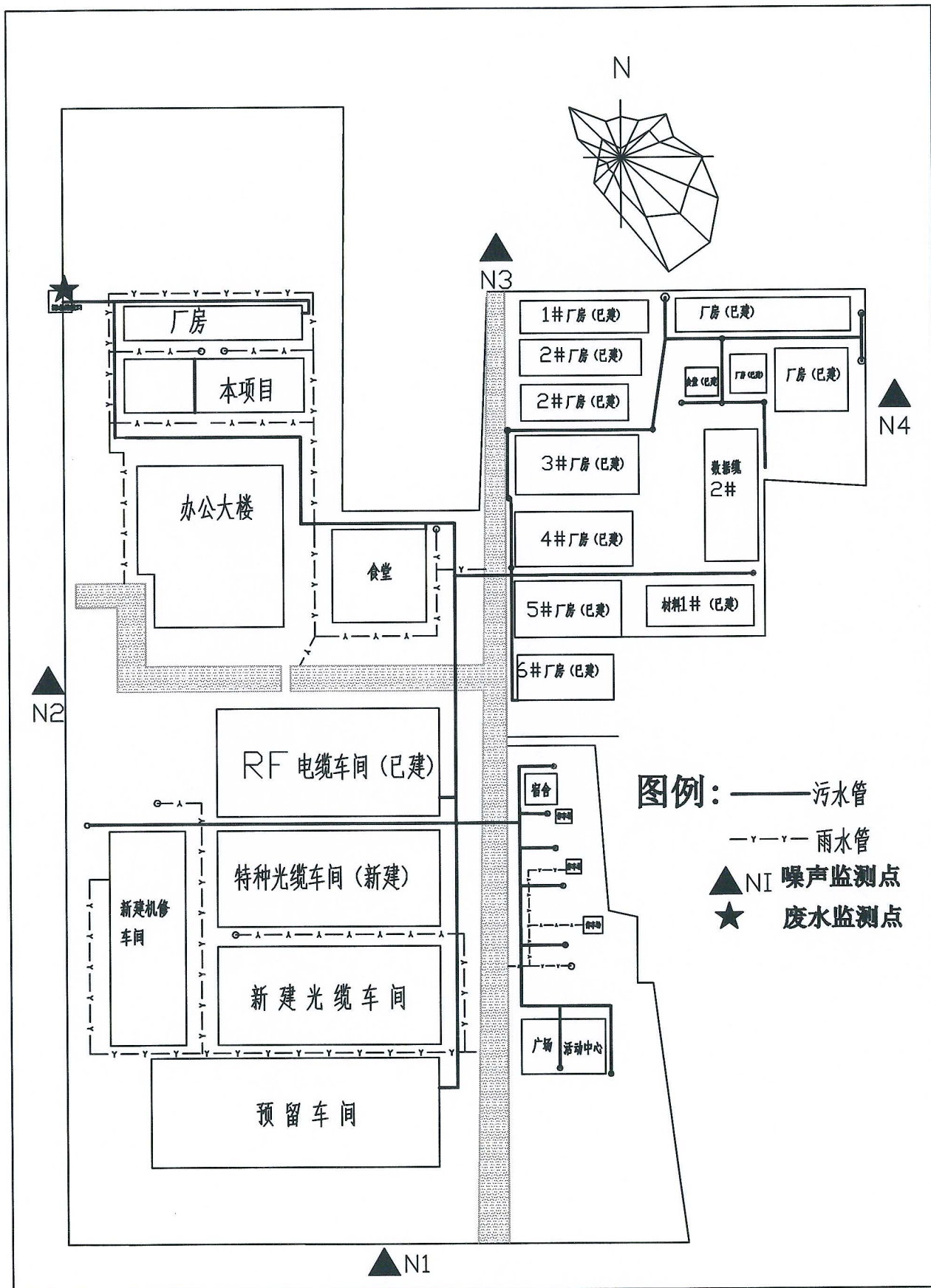
签订时间：2016年1月1日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安庆市大观区经济开发区香樟路9号

电话：021-50551001
邮编：201906

传真：021-58993079
网址：www.phichem.com.cn



附件1 厂区平面图

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05000224)公司变更[2014]第12310002号

注册号:320584000025357

沈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你代表委托方申请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变更已经我局登记。现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原企业名称: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原注册资本:35792.9万元人民币

原经营范围:市话电缆、特种电缆、光缆、双芯铁芯电话线、双芯铜包钢电话线、电线电缆、光纤、通信电缆、RF电缆、漏泄同轴电缆、室内光缆生产、销售;光缆原材料销售;废旧金属回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企业名称: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现注册资本:36757.6651万元人民币

现经营范围:互联网网页设计;计算机网络集成技术服务;市话电缆、特种电缆、光缆、双芯铁芯电话线、双芯铜包钢电话线、电线电缆、光纤、通信电缆、RF电缆、漏泄同轴电缆、室内光缆生产、销售;光缆原材料销售;废旧金属回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时,下列事项已经我局备案

章程备案

凭此通知书10日内领取营业执照。

